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提高全资子公司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日常运营能力，不断提高其运营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加强融资能力，从而增加其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改善盈利能力。本公司拟对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城中科”）以自有资金一亿元对其进行增资。

上述增资事项已经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05649528244

住所：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古泉镇睦马村、金坝长桥路以西

注册资本：5588.07 万元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污泥无害化处理；余热发电综合利用；餐厨垃圾处理厂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宣城中科注册资本2794.035 万元，占 50% 股权；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宣城中科注册资本 2794.035 万元，占 50% 股权，本公司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宣城中科总资产 293,429,770.31 元，负债

279,510,691.79 元，所有者权益 13,919,078.52 元。2017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1,348,100.21 元，实现净利润-15,628,621.47 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的主要内容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宣城中科新增注册资本金投入 1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宣城中科注册资本由 5588.07 万元增至 15588.07 万元，持股比例由 50%增至 82.076%。中科通用仍持有宣城中科注册资本 2794.035 万元，持股比例由 50%减少至 17.924%。增资完成后，公司仍合计持有宣城中科 100%股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增资对公司影响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投资前景非常广阔，“十三五”期间，我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发展壮大。垃圾焚烧发电将能不断解决城市垃圾问题，同时垃圾发电也有望成为清洁电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公司紧紧抓住环保行业发展的契机，不断拓展和加大垃圾焚烧发电产业的投资。此次公司增资宣城中科将满足其日常资金需求，不断提高其运营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加强融资能力，从而增加宣城中科抵抗市场风险的能力，改善宣城中科盈利能力。

五、备查文件

1、《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